

# 113 年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親職講座

## 【公益場次申請簡章】

### 壹、計畫緣起

我們是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的社工—駐點台灣台北地方法院  
家暴暨家事聯合服務中心。

我們在實務現場，看見父母衝突不斷，對孩子負面的影響極  
大，在父母衝突的情境下，常常讓孩子陷入兩難。

我們都希望孩子能夠快樂成長、擁有正向的自我價值，分別  
於 109 年 7 月 2 日出版「合作父母與親子會面」一書、110 年 5 月  
29 日再版「情緒同理：家事法庭第一線社工 30 件個案解析，克制  
情緒干擾、同理孩子立場，練習把分離的負能量降到最低」一  
書，盼協助面臨家庭風暴之夫妻，可以學習當合作父母，減少高  
衝突互動模式、降低衝突對孩子身心及成長造成之影響—父母協  
力、讓孩子正向成長。

此外，我們於 109 年開始到校辦理親職講座，期待透過法院  
服務的看見，讓來參與的父母借鏡，不要誤踩地雷區，也會分享  
親職觀念、告知親職資源，讓孩子可以正成長。

除了家長場次的親職講座之外，近幾年也接到學校的諮詢電話，詢問有關訴訟紛爭延燒到學校的難題，我們也研發了教師訓練的課程內容。

## 貳、主辦單位

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

## 參、申請方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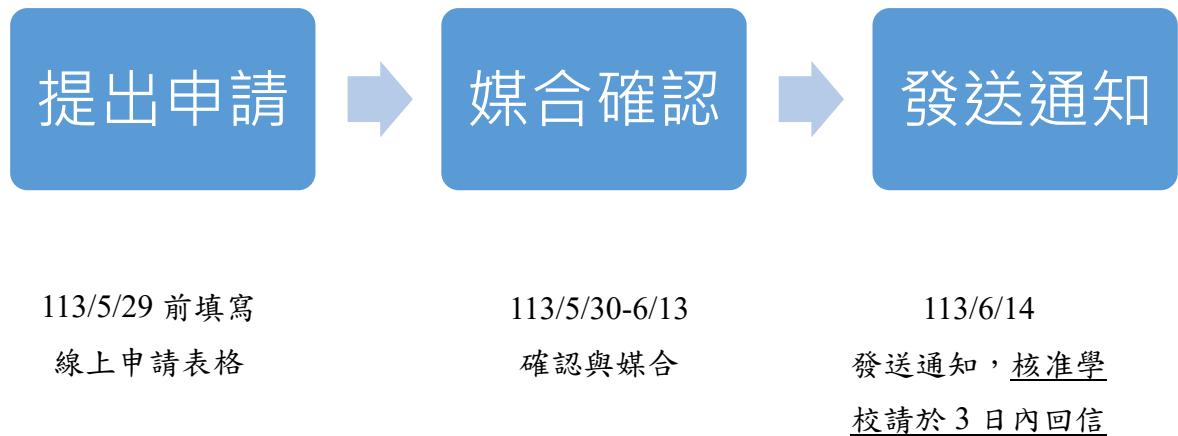
### 一、線上申請

(一) 申請方式：請於 113 年 5 月 29 日(三)下午 5 時前填寫線上申請表格。

(二) 線上表格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yLMdp2>



## 二、申請流程



## 肆、辦理期間

因核銷期程，辦理期間為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。

## 伍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因核銷需要，若取得公益場補助，須協助主辦單位拍照或截圖，及發放滿意度問卷予講座參與者。
- 二、因教師場與家長場內容不同，若想安排親師或者志工共學，請申請「家長場」。
- 三、為符合核銷規定，每校核准一場為原則，每場安排 2 小時。
- 四、若想申請家長場與教師場兩個場次，請分別填寫兩次申請表。
- 五、主辦單位收到貴校申請後，會統一於 5 月 30 日寄發確認信件，若未收到確認信件，請於 5 月 31 日前主動確認。
- 六、主辦單位預計於 6 月 14 日前統一通知申請學校之核准結果。

七、貴校收到核准信件後，須於 3 個工作日內回信確認，始完備核准程序，若無回信，即開放予候補學校。

八、如對於講座內容有疑問，請先以 e-mail 聯繫（現代婦女基金會陳社工，[dovemanchen@38.org.tw](mailto:dovemanchen@38.org.tw)）。